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出售栋梁铝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湖州加成金属涂料有限公司 51%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前，公司控股股东为万邦德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赵守明和庄惠，由于本次交易为交易对手以现金收购上市公司持有的栋梁铝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湖州加成金属涂料有限公司 51%股权，不涉及发行股份。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属于《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因此不构成重组上市。

特此说明。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一日